

110學年度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
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宣導說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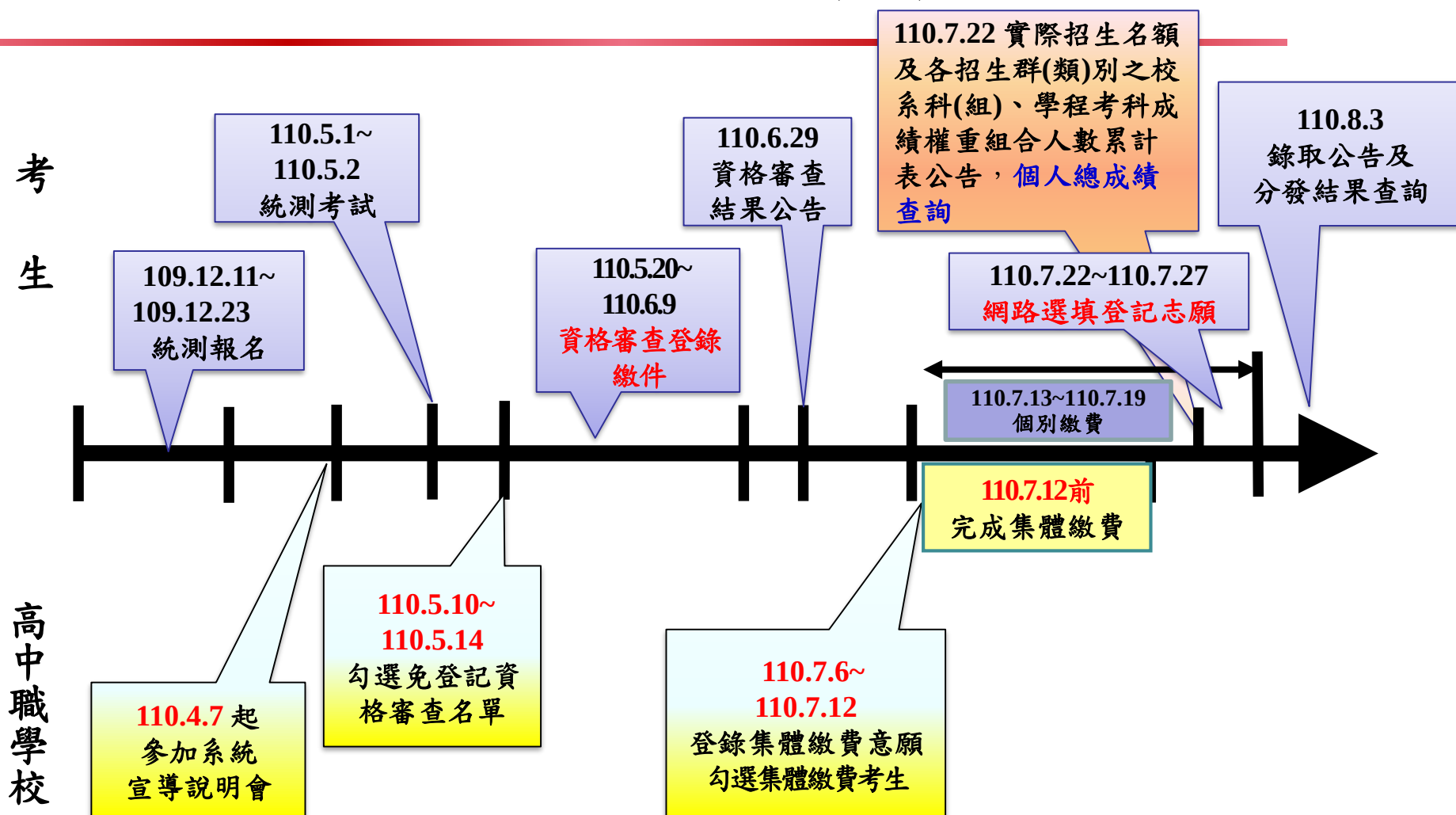
說明內容

-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
-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 三、招生作業說明
- 四、意見與交流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1/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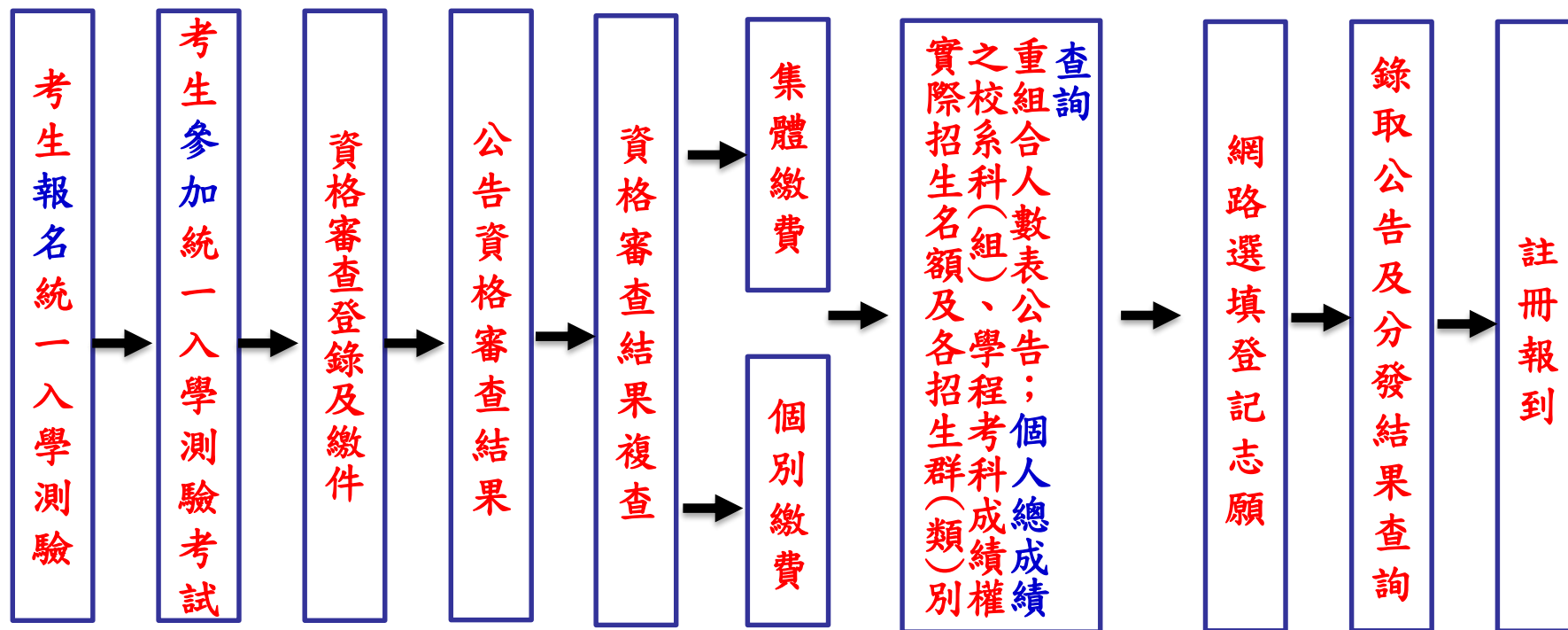
項目	時程
高中職免登記資格審查勾選作業	110.5.10(一)10：00~110.5.14(五)17：00
考生資格審查登錄及繳件	110.5.20(四)10：00~110.6.9(三)17：00
資格審查結果公告	110.6.29(二)10：00起
繳費	集體繳費： 110.7.8(四)10：00～110.7.12(一)17：00 個別繳費： 110.7.13(二)10：00~110.7.19(一)24：00 【便利商店繳費至110.7.14(三)止】
實際招生名額及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公告	110.7.22(四)10：00 起
個人總成績查詢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110.7.22(四)10：00~110.7.27(二)17：00
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110.8.3(二)10：00起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2/3)



★詳細招生日程請參閱招生簡章

一、招生重要日程及作業流程(3/3)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使用介面

從本委員會首頁(<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點選「6.簡章查詢與下載」中「110學年度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關鍵字查詢：

學校名稱及系科名稱欄位，請輸入關鍵字。

使用一組以上的關鍵字，請使用空白鍵隔開。

權重組合：可選擇各招生類別之權重組合，即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

招生類別	不限(全部顯示) ▼	權重組合	不限(全部顯示) ▼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學校區域	不限(縣市) ▼			
學校屬性	不限(國立或私立) ▼			
學校名稱				
系科名稱		系科學制	不限(四技或二專) ▼	
外加名額	不限(全部顯示) ▼			
		送出 清除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查詢結果頁面

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

主辦單位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本會網路系統維護更新時間為每日17:00~17:30，請儘量避免於該時段作業，為避免操作本系統時發生錯誤，建議使用 [Google Chrome](#) 瀏覽器，最佳瀏覽解析度為 1024 * 768。

您所搜尋的資料 直到筆數共計 195 筆， [重新查詢](#)

剩餘時間：4 分 56 秒

1 至 195 筆資料，共 195 筆資料

篩選：

志願代碼 ▲	群類別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實際招生名額			特種生招生名額					科目成績權重					組別	
				簡章 預定 招生 名額	其他 招生 管道 名額	實際 招生 名額	原 住 民 生	退 伍 軍 人	僑 生	境 外 科 技 人 才 子 女	政 府 派 外 子 女	國 文 權 重	英 文 權 重	數 學 權 重	專 業 一 權 重	專 業 二 權 重		
01001	01 機械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70	0	70	2	2	2	2	2	2	1.00	1.00	1.00	2.00	2.00	A28
01002	01 機械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4	0	4	1	1	1	1	1	1	1.00	1.00	1.00	2.00	2.00	A28
01003	01 機械群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5	0	5	1	1	1	1	1	1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04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0	0	40	3	3	3	3	3	3	1.00	1.00	2.00	2.50	2.50	A21
01005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	4	0	1	1	1	1	1	1.00	1.00	1.00	2.00	2.00	A28
01006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2	0	2	0	0	0	0	0	0	1.00	1.00	1.00	2.00	2.00	A28
01007	01 機械群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2	0	2	2	0	2	2	0	2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08	01 機械群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2	0	12	2	0	1	1	0	0	1.00	1.50	1.50	2.50	2.50	A18
01009	01 機械群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機電工程系	8	0	8	1	1	0	1	0	0	1.00	2.00	1.00	2.50	2.50	A17
01010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6	0	16	2	2	2	2	2	2	1.00	1.50	2.00	3.00	2.50	A14
01011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9	0	9	1	1	1	1	1	1	1.25	1.25	1.00	2.50	2.50	A19
01012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材料組	3	0	3	1	1	1	1	1	1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13	01 機械群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材料及資源工程系資源組	2	0	2	0	0	0	0	0	0	1.00	2.00	2.00	3.00	3.00	A2
01014	01 機械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3	0	13	1	1	1	1	1	1	1.00	1.00	1.00	2.25	2.00	A27
01015	01 機械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智能系統與控制組	16	0	16	1	1	1	1	1	1	1.00	1.00	1.00	2.25	2.00	A27
01016	01 機械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微奈米技術組	16	0	16	1	1	1	1	1	1	1.00	1.00	1.00	2.25	2.00	A27
01017	01 機械群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	模具工程系	20	0	20	2	2	2	2	2	2	1.00	1.00	2.00	2.50	2.50	A21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權重組合查詢結果頁面

招生類別: 01機械群 權重組合: A1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學校區域: 不限(縣市) 學校屬性: 不限(國立或私立) 學校名稱: 系科名稱: 外加名額: 不限(全部顯示)

或二專) 清除

A1
A2
A3
A4
A5
A6
A7
A8
A9
A10
A11
A12
A13
A14
A15
A16
A17
A18
A19
A20
A21

考生可查詢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作為後續選填志願參考。



您所搜尋的資料 直到筆數共計 11 筆，
 [重新查詢](#)
刷錄時間：4 分 52 秒

1 至 11 筆資料，共 11 筆資料

篩選：

志願代碼	群類別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實際招生名額		特種生招生名額						科目成績權重						組別
				簡章 預定 招生 名額	其他 招生 管道 流用 名額	實際 招生 名額	原住 民生	退 伍 軍 人	僑 生	境 外 科 技 人 才 子 女	蒙 藏 生	政 府 派 外 子 女	國 文 權 重	英 文 權 重	數 學 權 重	專 業 一 權 重	專 業 二 權 重	
01051	01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智慧製造組	12	0	12	1	1	1	1	1	1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052	01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機電綠能組	7	0	7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053	01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精密機械設計組	6	0	6	1	1	1	1	1	1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054	01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智慧車輛組	2	0	2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058	01 機械群	崑山科技大學	智慧機器人工程系	2	0	2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47	01 機械群	中華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台北校區)	9	0	9	1	1	1	1	1	1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48	01 機械群	中華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動力機械組 (台北校區)	2	0	2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73	01 機械群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土木工程系	1	0	1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74	01 機械群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	0	1	1	1	1	1	1	1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75	01 機械群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電腦與通訊工程系	1	0	1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01176	01 機械群	宏國德霖科技大學	創意產品設計系	1	0	1	0	0	0	0	0	0	2.00	2.00	1.00	3.00	3.00	A1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106344臺北市大安區忠孝東路三段1號(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德光大樓5樓)
 TEL: 02-2772-5333 FAX: 02-2773-8881 EMAIL: union42@ntut.edu.tw

二、招生學校資料查詢系統—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下載

關鍵字查詢：

學校名稱及系科名稱欄位，請輸入關鍵字。

使用一組以上的關鍵字，請使用空白鍵隔開。

權重組合：可選擇各招生類別之權重組合，即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

招生類別	不限(全部顯示) ▼	權重組合	不限(全部顯示) ▼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學校區域	不限(縣市) ▼			
學校屬性	不限(國立或私立) ▼			
學校名稱				
系科名稱		系科學制	不限(四技或二專) ▼	
外加名額	不限(全部顯示) ▼			
				送出 清除



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各招生群(類)別權重組合代碼對應統測各科目採計權重一覽表

招生群(類)別	組合代碼	國文權重	英文權重	數學權重	專業一權重	專業二權重
01機械群	A1	2.00	2.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2	1.00	2.0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3	1.00	2.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4	1.75	1.75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5	1.50	1.75	1.75	3.00	3.00
01機械群	A6	2.00	1.50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7	1.50	1.5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8	1.50	1.50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9	1.00	1.50	1.50	3.00	3.00
01機械群	A10	2.00	1.0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1	2.00	1.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2	1.00	1.00	2.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3	1.00	1.00	1.00	3.00	3.00
01機械群	A14	1.00	1.50	2.00	3.00	2.50
01機械群	A15	2.00	1.00	1.50	3.00	2.50
01機械群	A16	1.00	2.00	1.00	3.00	2.00
01機械群	A17	1.00	2.00	1.00	2.50	2.50
01機械群	A18	1.00	1.50	1.50	2.50	2.50
01機械群	A19	1.25	1.25	1.00	2.50	2.50
01機械群	A20	2.00	1.00	1.00	2.50	2.50
01機械群	A21	1.00	1.00	2.00	2.50	2.50
01機械群	A22	1.00	1.00	1.50	2.50	2.50
01機械群	A23	1.00	1.00	1.25	2.50	2.50
01機械群	A24	1.50	1.00	1.00	2.50	2.00
01機械群	A25	1.00	1.50	1.50	2.25	3.00
01機械群	A26	1.00	1.25	1.25	2.25	2.25
01機械群	A27	1.00	1.00	1.00	2.25	2.00
01機械群	A28	1.00	1.00	1.00	2.00	2.00
02動力機械群	B1	2.00	2.00	1.00	3.00	3.00
02動力機械群	B2	1.00	2.00	1.00	3.00	3.00
02動力機械群	B3	1.75	1.75	1.50	3.00	3.00
02動力機械群	B4	2.00	1.50	1.50	3.00	3.00
02動力機械群	B5	1.50	1.50	2.00	3.00	3.00

三、招生作業說明-110學年度重大變革事項

- ◆ 110學年度參加本招生登記分發考生之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最低標準**，由原「**總分數非0分者**」，修訂為「**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含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應扣減分數後合計為0分)者**，不得登記參加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

惟符合特種生身分，登記參加有提供所具特種生身分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者，不受此限；跨群(類)考生採計之科目為就其所選填登記志願所屬招生群(類)別採計科目。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1/7)

1. 登記資格：高職學校、綜合高中、高中附設專業群科(職業類科)學校畢業，或具有同等學歷(力)資格者，詳細登記資格規定請參閱招生簡章第2-4頁。
2. 109學年度高職學校、綜合高中或高中附設專業群科(職業類科)應屆畢(結)業之一般生，**若已由原就讀學校辦理免登記資格審查者，考生得免繳驗學歷(力)證件，即無須辦理登記資格審查；**但若未經由就讀學校辦理免登記資格審查者，則考生須自行辦理登記資格審查。
3. 考生如另具特種生身分，無論是否為應屆畢(結)業生，皆另須辦理特種生身分資格審查。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2/7)

4. 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之考生：

- (1)高職學校、綜合高中或高中附設專業群科(職業類科)之109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未經由就讀學校辦理免登記資格審查之集體報名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應屆畢業生。
- (2)未通過「100至109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登記資格審查」考生。
- (3)未通過「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資格審查」考生。

5. 須參加身分審查之考生：

- (1)具特種身分考生：
包含原住民生、退伍軍人、僑生、蒙藏生、政府派外工作人員子女、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等，須辦理特種身分資格審查。
- (2)於「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或「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報名後，新通過之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身分考生。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3/7)

6. 資格審查須繳交之黏貼單

(列印由資格審查系統勾選所產生之黏貼單)

(1) 畢業(或學位)證書或同等學力證件影本黏貼單。

(2) 特種身分證件影本黏貼單

(各種特種身分應繳交文件請參閱招生簡章第8-9頁之表一)。

(3) 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證明文件黏貼單。

註：以原住民之特種生身分參加本招生者，僅須於資格審查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登錄原住民之身分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等資料，無須繳寄「戶籍資料證明文件」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書」，但須同意本委員會可透過「內政部電子查驗機制系統」及「行政院原住民族委員會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資料庫平台」，取得考生戶籍資料及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以作為辨識、審查之依據。本委員會若未能連結電子查驗系統或原住民身分尚待查驗時，本委員會得要求考生提供全戶戶口名簿影本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作為審查依據。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4/7)

7. 考生若同時具有兩種以上特種生身分時，僅能選擇一種特種身分參加本招生。
8. 考生於資格審查系統登錄完成並確定送出後，請儲存或列印「完成資格審查資料登錄確認單」，自行留存備查。
9. 考生應於110.6.29(二)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查詢登記資格、特種生身分之優待加分比例，及低收入戶登記費免繳或中低收入戶登記費減免60%審查結果，本委員會不另寄發通知。考生未上網查詢而致參加本招生之相關權益受損時，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10. 考生對資格審查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10.6.29(二)~110.7.1(四)17：00，填寫「資格審查結果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一)，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5/7)

注意事項：

1. 考生如不確定是否須要參加登記資格審查，可於資格審查繳件期間，至本委員會網站「資格審查系統」查詢；如獲系統回應「您已具有本招生之一般生登記資格」者，即表示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無須辦理登記資格審查，其餘考生均須參加登記資格審查。
2. 通過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原住民身分審查考生，仍須於本招生資格審查期間上網登錄原住民之身分與文化及語言能力合格證明等資料。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始得享有原住民身分之加分優待。
3. 所繳驗之學歷(力)證件或其他相關證件，除由僑務委員會所開立之「升學考試之優待證明」文件須繳交正本外，其餘一律繳交影本即可，惟如影本模糊不清致難以辨認者，概不予受理。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6/7)

4. 雖已通過登記資格審查，但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登錄或繳件之申請特種生資格審查考生，於資格審查登錄繳件時間截止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補繳或追認其特種身分，並以一般生身分辦理，不予加分優待。
5. 考生若已參加110學年度下列各管道入學招生，經錄取(報到)後，不得再行參加本招生，違者一律取消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資格，若已繳登記費者，不予退費，考生不得異議。
 - (1)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保送入學招生。
 - (2)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招收技藝技能優良學生甄審入學招生。
 - (3)110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運動成績優良學生升學輔導甄審、甄試招生。
 - (4)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甄選入學招生。

三、招生作業說明(一)-資格審查(7/7)

- (5)110學年度科技校院日間部四年制申請入學招生。
- (6)110學年度科技校院繁星計畫聯合推薦甄選入學招生。
- (7)110學年度大學辦理特殊選才招生。
- (8)110學年度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特殊選才入學聯合招生。
- (9)110學年度大專校院各入學招生管道或各校經教育部核准自行辦理之單獨入學招生。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1/2)

1. 登記費：新臺幣220元整；低收入戶考生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為新臺幣88元整。
2. 考生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及「繳費狀態查詢系統」。
3. 低收入戶及中低收入戶考生分下列兩種：
 - (1) 統測或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報名時已通過審核者：
 - 低收入戶考生免繳費，後續請依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規定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 中收入戶考生可減免登記費60%，並須於規定繳費期間內繳交登記費新臺幣88元整，繳費成功者，後續請依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相關規定進行選填登記志願。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2/2)

- (2)統測或四技二專甄選入學報名時未通過審核或未申請者：
請於資格審查期間內【110.5.20(四) 10：00～
110.6.9(三)17：00】上網登錄並繳寄相關證明文件至
本委員會，經本委員會審查通過者，本招生登記費，
低收入戶考生可免繳，中低收入戶考生可減免60%。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集體繳費

1. 限由原報名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集體報名單位辦理。
2. 請報名學校於110.7.6(二)10：00~110.7.12(一)17：00上網登錄繳費意願，若有意願辦理集體繳費請於上述時間內完成繳費名單勾選及繳費。
3. 經由就讀高中職學校集體報名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應屆畢業考生，若所屬高中職學校未辦理集體繳費或考生未參加所屬高中職學校集體繳費者，一律使用個別繳費方式進行繳費。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個別繳費(1/3)

1. 個別繳費日期：**110.7.13(二) 10：00～110.7.19(一)24：00。**

【便利商店繳費僅至**110.7.14(三)24:00**】

2. 繳款帳號取得方式：一律於繳費規定時間內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取得，每位考生繳款帳號皆不同，僅供個人繳費使用，請妥善保存，切勿遺失或委託他人代為處理。

3. 個別繳費方式：

(1)臺灣銀行臨櫃繳費：至本委會網站「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下載列印臺灣銀行繳款單，逕至臺灣銀行各分行繳費。

(2)便利商店繳費：至本委員會網站「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列印便利商店繳款單方可繳款。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個別繳費(2/3)

- (3)跨行匯款：至各地郵局或其他金融機關辦理跨行匯款，填寫該行之「跨行匯款單」。
 - (4)自動櫃員機(ATM)轉帳繳款：攜帶具轉帳功能之晶片金融卡至自動櫃員機，依轉帳指示輸入臺灣銀行代號「004」、繳款帳號及繳費金額。
 - (5)網路ATM轉帳繳款：依系統指示先點選臺灣銀行代號「004」，再輸入繳款帳號及繳費金額。
3. 繳費最後一天110.7.19(一)15：30後，不可利用郵局匯款，因其隔日才會入帳，會超過繳費期限，將無法入帳造成繳費失敗，導致無法選填志願。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個別繳費(3/3)

4. 使用ATM轉帳時，請先注意所持之金融卡卡片是否具有轉帳功能，完成轉帳後請特別注意帳戶餘額及跨行轉帳是否成功、已扣手續費。
5. 繳費收據(證明)或交易明細表，請考生務必自行留存備查。
6. 本委員會提供多重管道方便考生繳費，請考生自行擇一管道繳費，若考生重複繳費，本委員會不退還其重複繳交之登記費。

三、招生作業說明(二)-繳費-繳費狀態查詢

1. 完成繳費2小時後，考生可至本委員會網站「繳費狀態查詢系統」，確認是否繳費成功【便利商店繳費約需3個工作天(不含例假日)才會入帳】，確認繳費成功後請列印「繳費完成確認單」以備查。
2. 無論參加集體或個別繳費考生，均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繳費成功」者，即表示已完成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3. 參加本招生之低收入戶考生，亦務必於繳費規定期限內上網查詢繳費狀態，如獲系統回應「您為低收入戶考生，不須繳交登記費，視同繳費成功」，即表示免繳費，及參加本招生之登記分發；如達最低登記標準者，即具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資格。

三、招生作業說明(三)-**成績計算原則**

- 本招生係以考生參加「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考試科目原始分數(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而扣分者，其原始分數為已扣減應扣分數後之得分)，依各校系科(組)、學程按共同科目(國文、英文及數學)之原始分數各加權1至2倍、專業科目(一)及專業科目(二)之原始分數各加權2至3倍所訂之權重，加權後核計為各該科目之實得分數【各校系科(組)、學程之科目成績權重請參閱招生簡章附錄一、二】。
- 各科目實得分數合計為「總分數」，再依特種身分考生優待標準加分核計為其「總成績」；不具特種身分之考生，以「總分數」為其「總成績」。「總分數」及「總成績」皆以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第2位。以跨群(類)參加本招生之考生，以相同方式分別核計所跨群(類)別之總分數及總成績。

三、招生作業說明(三)-**成績計算**-**一般生總分數**

◆ 範例：

王小明參加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其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之原始分數(扣除違規扣分後)分別為**50分**、**60分**、**70分**、**80分**、**90分**，王小明選填某校系科(組)、學程之國文、英文、數學、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各科目權重，依序分別為**1**、**1.5**、**2**、**3**、**2.5**。

總分數為：國文50分(50×1)+英文90分(60×1.5)+數學140分(70×2)+專業科目(一)240分(80×3)+專業科目(二)225分(90×2.5)。王小明該校系科(組)、學程之總分數為**745分**。

三、招生作業說明(三)-**成績計算**-**特種生總成績**

- 總成績：考生之總分數乘以其優待加分標準
(四捨五入方式計算至小數點第二位)。
- 範例：王小明為取得語言能力證明(35%)之原住民生
總分數為：依前述總分數範例為745分。
總成績為： $745 \times (1+35\%) = 1005.75$ 分。
- 王小明該校系科(組)、學程之總成績為1005.75分。

三、招生作業說明(四)-實際招生名額公告

1. 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學校計有74所，預定招收一般生17,473名(含資通訊領域人才)。
2. 本簡章公告之各校系科(組)、學程預定招生名額，如
因其他招生管道缺額或增額致使本招生之預定招生名
額有所增減時，將於110.7.22(四)10：00起在本委員會
網站公告實際招生名額，並據以辦理分發。

三、招生作業說明(五)-**個人總成績公告**

- 1.繳費成功之考生應於110.7.22(四)10：00起，至本委員會網站登入「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查詢個人總成績【依**身分別、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本委員會不另寄發總成績單。
- 2.考生對個人總成績如有疑義，可於**110.7.22(四)10：00~110.7.23(五)12：00**，填寫「個人總成績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二)，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 3.「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考生可依統測所報招生群(類)別，**選擇統測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相同之校系科(組)、學程組合**，查詢**各權重組合之總成績及採計該組合之校系科(組)、學程**(含實際招生名額)，供考生網路選填志願參考。※本系統僅做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輔助參考之用，不具任何落點模擬功能。

三、招生作業說明(六)-各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公告

- ◆ 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考科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於110.7.22(四)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作為考生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
- ◆ 範例說明:考生點選所報招生群(類)別，即可下載該招生群(類)之各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PDF檔)。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委員會

科技校院四年制及專科學校二年制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入學招生

重要日程 | 簡章資訊與下載 | 委員學校作業系統 | 高中職學校作業系統 | 考生作業系統

【統計資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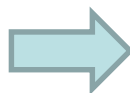
*本內容採用PDF檔案格式，須先安裝Acrobat Reader後，方可閱讀。

※109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各校系(組)、學程招生實際招生名額一覽表(PDF檔)
【109.7.23(四) 10:00起公告】

※各招生群(類)別總成績錄取名額統計表【109.7.23(四) 10:00起公告】
【統計對象為具有登記資格且未於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並完成繳費之考生(含免繳費之低收入戶考生)】

| 一般生身分

01機械群	02動力機械群	03電機與電子群-電機類	04電機與電子群-資訊類
05化工群	06土木與建築群	07設計群	08工程與管理群
09商業與管理群	10衛生與護理群	11食品群	12家政群-幼保類
13家政群-生活應用類	14農漁群	15外語群-日語類	16外語群-英語類
17藝術群	18海運群	19水產群	20藝術群-設計類



01機械群		
A1成績權重組合人數累計表(一般生)		
A1組合：國文2.00倍、英文2.00倍、數學1.00倍、專業(一)3.00倍、專業(二)3.00倍		
* 以下人數統計僅供參考。		
總分數組距	人數	累計人數
1100.00000 - 1072.50000	0	0
1072.50000 - 1045.00000	0	0
1045.00000 - 1017.50000	0	0
1017.50000 - 990.00000	3	3
990.00000 - 962.50000	5	8
962.50000 - 935.00000	13	21
935.00000 - 907.50000	29	50
907.50000 - 880.00000	37	87
880.00000 - 852.50000	38	125
852.50000 - 825.00000	33	158
825.00000 - 797.50000	44	202
797.50000 - 770.00000	37	239
770.00000 - 742.50000	68	307
742.50000 - 715.00000	65	372
715.00000 - 687.50000	66	438
687.50000 - 660.00000	66	504
660.00000 - 632.50000	80	584
632.50000 - 605.00000	97	681
605.00000 - 577.50000	127	808
577.50000 - 550.00000	144	952
550.00000 - 522.50000	142	1094
522.50000 - 495.00000	123	1217
495.00000 - 467.50000	129	1346
467.50000 - 440.00000	160	1506
440.00000 - 412.50000	151	1657
412.50000 - 385.00000	156	1813
385.00000 - 357.50000	176	1989
357.50000 - 330.00000	149	2138
330.00000 - 302.50000	118	2256
302.50000 - 275.00000	67	2323
275.00000 - 247.50000	38	2361
247.50000 - 220.00000	11	2372
220.00000 - 192.50000	4	2376
192.50000 - 165.00000	5	2381
165.00000 - 137.50000	1	2382
137.50000 - 110.00000	0	2382
110.00000 - 82.50000	2	2384
82.50000 - 55.00000	0	2384
55.00000 - 27.50000	0	2384
27.50000 - 0.00000	0	2384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1/7)

1. 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時間：**110.7.22(四)10：00～110.7.27(二)17：00**。
2. 本委員會於**110.7.8(四)10：00～110.7.19(一)17：00**開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練習版」，考生可登入練習熟悉介面流程或試填志願順序。惟本項服務僅作為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參考，並非志願落點模擬，亦不作為分發之依據。
3. 登記志願資格：通過本招生登記資格且繳費成功(含免繳費考生)，及未在其他招生管道錄取報到。
4. 最低登記標準：考生之110學年度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各科目原始成績有2科目(含)以上0分(含因違反統一入學測驗試場規則應扣減分數後合計為0分)者，不得登記參加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惟符合特種生身分，登記參加有提供所具特種生身分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分發者，不受此限；跨群(類)考生採計之科目為就其所選填登記志願所屬招生群(類)別採計科目。
5. 考生需符合登記志願資格並達到最低登記標準，始能進行本招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2/7)

6. 考生可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自行設定之通行碼登入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後，即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
7. 考生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招生群(類)別須與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之群(類)別相同。群(類)別不同者，其各科目原始分數不予採計。
8. 考生於其所參加之各群(類)【含單群(類)及跨群(類)】可選填登記校系科(組)、學程之志願總數，最多以**199**個為限。
9. 各身分別考生可選填之志願：
 - (1)一般生：
限選填登記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之各校系科(組)、學程志願。
 - (2)特種生：
除可選填登記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有提供該特種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外，亦可選填其參加本招生群(類)別內，僅有一般生招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3/7)

例：01機械群一般生

範例1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政府派外子女
01 機械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70	2	2	2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4	1	1	1	1	1	1
	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5	1	1	1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0	3	3	3	3	3	3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	1	1	1	1	1
	01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2	0	0	0	0	0	0
	01007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2	2	0	2	2	0	2
	01008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2	2	0	1	1	0	0
	01009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機電工程系	8	1	1	0	1	0	0
	0101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6	2	2	2	2	2	2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4/7)

例：01機械群**原住民生**

範例2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政府派外子女
01機械群	01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70	2	2	2	2	2	2
	01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材料科學與工程系	4	1	1	1	1	1	1
	01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全球發展工程學士學位學程機械工程組	5	1	1	1	1	1	1
	01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40	3	3	3	3	3	3
	01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4	0	1	1	1	1	1
	01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設計系	2	0	0	0	0	0	0
	01007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環境與安全衛生工程系	2	2	0	2	2	0	2
	01008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2	2	0	1	1	0	0
	01009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	生物機電工程系	8	1	1	0	1	0	0
	01010	國立臺北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系	16	2	2	2	2	2	2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5/7)

例：53商管外語群(一)跨群(類)考生

範例3

群類別	志願代碼	學校名稱	系科(組)、學程	一般生名額	外加名額					
					原住民生	退伍軍人	僑生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蒙藏生	政府派外子女
09 商業管理群	09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工業管理系	5	0	0	0	0	0	0
	09002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8	1	1	1	1	1	1
	09003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8	1	1	1	1	1	1
	09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7	2	1	1	1	1	1
	09005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10	1	1	1	1	1	1
	0900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資訊管理系	11	1	1	1	1	1	1
15 外語群 英語類	15001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14	1	1	1	1	1	1
	15002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應用外語系	14	2	2	2	2	2	2
	15003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財務金融系	5	0	0	0	0	0	0
	1500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	企業管理系	6	0	0	0	0	0	0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6/7)

注意事項：

1. 考生首次上網選填登記志願，登入系統時須自行設定通行碼，設定完後請列印通行碼設定表妥善保存。通行碼切勿提供給他人使用，如果因此造成個人資料外洩或權益受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2. 考生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前，若欲登入本委員會各項系統(如資格審查系統、繳款單列印及繳款帳號查詢系統、繳費狀態查詢系統、個人總成績查詢系統)，均須輸入身分證統一編號、出生年月日及四技二專統一入學測驗准考證號碼即可登入。
3. 本委員會將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期間，於網站置放「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操作手冊」供考生下載參考使用。

三、招生作業說明(七)-網路選填登記志願(7/7)

4. 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並確定送出後，系統將產生考生所選填志願校系科(組)、學程資料之「志願表」(含考生基本資料及驗證條碼)，志願表為考生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之重要憑證，請考生務必下載儲存至電腦或列印並妥善保存，以免影響自身權益。考生申請分發結果複查時，須檢附志願表，本委員會始予受理；未確定送出之考生，將無法列印志願表，即喪失申請分發結果複查之資格，請考生特別注意。
5. 凡未於規定時間內上網選填登記志願，或雖有上網選填登記志願但未做任何暫存志願者，以未選填登記論，並即喪失分發機會。若考生已上網選填登記但僅暫存志願，卻未於規定時間內將志願確定送出，(考生必須看到系統畫面出現「您已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訊息，並產生志願表，才算完成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程序)，本委員會將以考生最後暫存於網路選填登記志願系統內之志願選填資料作為分發之依據，考生不得異議。

三、招生作業說明(八)-分發方式(1/3)

分發原則：

先依照各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所選填登記考生之總分數高低順序，再按考生選填登記之志願序統一分發，每位考生至多錄取一個志願，總分數相同時，則依照同分參酌科目順序之分數高低作比較，較高者優先錄取，同分參酌科目順序統一規定及範例如下：

- (一)先依據各科目成績採計之權重，由大至小為順序。
- (二)若遇採計科目成績之權重相同時，則依序以專業科目(一)、專業科目(二)、英文、國文、數學之科目為參酌順序。
- (三)同分參酌範例：

某校系科(組)、學程所訂各科目成績採計權重為：

國文1倍、英文1.5倍、數學2倍、專業(一)3倍、專業(二)3倍，則同分參酌科目順序為(1)專業(一)、(2)專業(二)、(3)數學、(4)英文、(5)國文。

三、招生作業說明(八)-分發方式(2/3)

◆ 分發原則：

跨群(類)考生，分別就其所選填登記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所訂科目成績採計權重，加權後核計為該校系科(組)、學程之各科目實得分數及總分數。依照考生所選填登記招生群(類)別之校系科(組)、學程之總分數高低順序及依考生選填登記之志願序與未跨群(類)別考生統一分發，總分數相同時，錄取優先順序與前述原則相同。

三、招生作業說明(八)-分發方式(3/3)

1. 一般生：

在有提供一般生名額之校系科(組)、學程，依總分數高低順序錄取至額滿為止。

2. 特種生：

就所登記的校系科(組)、學程之志願順序，先以一般生身分與其他一般生一起，依一般生最低登記標準及總分數高低順序，分發於該校系科(組)、學程之一般生名額，至額滿為止；

未以一般生身分獲分發錄取者，但若該校系科(組)、學程有該類特種生外加名額，且考生之該類特種生優待加分後之總成績達一般生最低錄取標準(含同分參酌標準)時，再以特種生身分及依總成績高低順序，分發於該類特種生之外加名額，至額滿為止。

三、招生作業說明(九)-錄取公告及分發結果查詢

1. 本委員會訂於110.8.3(二)10：00起，於本委員會網站公告各校系科(組)、學程之錄取榜單。
2. 錄取生之報到註冊通知單由各錄取學校寄發。
3. 查榜:至本委員會網站「分發結果查詢系統」查詢。
4. 考生對分發結果如有疑義，可於110.8.3(二)10：00~110.8.4(三)12：00，填寫「分發結果複查申請表」(如招生簡章附表三)，連同志願表傳真至本委員會辦理複查。

四、意見與交流-資訊查詢

- 本招生相關資訊及系統，考生均可至本委員會網站使用，本委員會網站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union42/>

- 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網址：

<https://www.jctv.ntut.edu.tw>

意見與交流

簡報完畢 敬請指教

感謝您的蒞臨與指導
並祝您順心如意



110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委員會

主辦單位：技專校院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電話：(02)2772-5333分機215

E-mail：union42@ntut.edu.tw